2024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机构规格相当于股级, 为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所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 制8名,临时编制1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1副,经 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主要职责是:负责制定卫滨区公 务人员医疗补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具体业 务流程和操作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务人员医疗补助基金 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医疗服务兜底报销基金及困难群众医疗 报销业务支付基金和行政事业单位离休人员医疗报销基金 管理工作, 严格执行医疗财务管理制度, 确保基金的安全与 完整: 负责编制医疗基金预决算草案, 按时上报各类财务、 统计报表:负责确定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并与之 签订服务协议,对其业务工作给予指导和服务:负责定点医 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医疗费用的审核、结算和拨付工作; 监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执行基本医疗保险规定和 医疗服务情况,协调医患矛盾,保障参保职工利益:受理参 保单位、参保人员有关医疗保险业务的查询, 宣传医疗保险 的各项政策, 为辖区参保人员提供咨询服务: 负责卫滨区行 政事业单位离休干部医药统筹费的征缴、医药费用的审核、 报销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属于新乡市卫滨区医

疗保障局下属单位,内设机构3个,包括:职工医疗保险、 医疗救助、窗口公共服务体系。

本决算为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 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 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4. 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 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 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9. 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0.00		61	0.00
总计	31	489. 22	总计	62	489. 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9. 22	489. 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11	8. 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 91	3. 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4. 47	404. 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5	事业运行	62. 67	62. 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 75	3. 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 31	6. 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新	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9. 22	489. 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11	8. 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 91	3. 9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4. 47	404. 47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62. 67	62. 67	0.00	0.00	0. 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 75	3. 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 31	6. 31	0.00	0.00	0. 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1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 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 11	8. 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4. 80	474. 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 31	6. 3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 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9. 22	489. 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89. 22	总计	64	489. 22	489. 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 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1 12 3/12 1		2011 1久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9. 22	489. 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11	8. 1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 91	3. 9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4. 47	404. 47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62. 67	62. 67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 75	3. 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 31	6. 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月	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 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 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	基本工资	39. 78	3020	办公费	1.04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	津贴补贴	7. 18	3020	印刷费	0.0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	奖金	1.98	3020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	手续费	0.00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绩效工资	9.89	3020	水费	0.0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8.11	3020	电费	0.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	邮电费	0.31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	3020	取暖费	0.00	3100	大型修缮	0.0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	差旅费	0.00	3100	物资储备	0.00
3011	住房公积金	6.31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	土地补偿	0.00
3011	医疗费	0.00	3021	维修(护)费	0.00	3101	安置补助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	租赁费	0.0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 13	3021	会议费	0.00	3101	拆迁补偿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0.00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	退休费	1.66	3021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	抚恤金	0.00	302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生活补助	0.00	302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3. 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	医疗费补助	404. 47	302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	助学金	0.00	3022	工会经费	0.77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30	奖励金	0.00	3022	福利费	0.06	3990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3. 28 公用经费合计				5. 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四八山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	ìt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 我单位没有"三公"经费预算,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89.2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4.05万元,增长33.53%。主要原因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医院药店拨款)使用当年预算国库支出,上年度使用专户基金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 489.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9.22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万元,占0%;事业收入 0万元,占0%;经营收入 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万元,占0%;其他收入 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89. 2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1 万元, 占 16. 56%; 项目支出 408. 22 万元, 占 83. 44%;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89.2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增加 164.05万元,增长 33.53%。主要原因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医院药店拨款)使用当年预算国库支出,上年度使用专户基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2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4.05万元,增长 33.53%。主要原因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医院药店拨款)使用当年预算国库支出,上年度使用专户基金支出。

(二) 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 2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11 万元, 占 1.66%; 卫生健康(类)支出 474.8 万元, 占 97.05%; 住房保障(类)支出 6.31 万元, 占 1.29%。

(三) 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9.227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11万元,支出决算为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91万元,支出决算为3.91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4.47万元,支出决算

为 404. 4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2.67万元,支出决算为6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5. 卫生健康支出(类)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5万元,支出决算为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9.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3.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5.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 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我单位 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 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 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 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 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 评,其中,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408.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 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3.44%。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离休、优诊医疗补助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4.47万元,执行数为404.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区干部职工身体健康,医药费用及时报销,减轻医疗负担发挥积极作用。

返聘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5万元,执行数为3.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提升我区医保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保障我区干部职工医疗补助工作的正常运行,特返聘新华医院退休主任审核我区医疗报销的医药费用手续,为减轻医疗负担发挥积极作用。

(三) 部门评价结果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 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